

國立東華大學創新研究園區(美崙校區)

短期借用場地收費施行細則

107年04月11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8年06月12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2月16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充分利用創新研究園區(以下簡稱本園區)空間場地，以確保設備完善、有效使用為目標，短期借用場地以使用者付費方式，特依據「國立東華大學東華創新研究園區(美崙校區)場地使用管理辦法」第四條，訂定本細則。

第二條 本園區空間借用由園區管理處(以下簡稱本處)統籌管理並逕行收費。短期借用範圍包含教學區、體育設施區、宿舍區、會議展場區、及其他戶外空間，使用之對象係提供教學、實習、研究、學術交流、會議及參訪人員為原則。

第三條 借用申請方式：

- 一、採線上申請，須於借用日三日前(不含假日)登錄「創新研究園區場地借用管理系統」完成借用程序。
- 二、經本處核可借用後，應於三天內完成繳費方得借用。逾時未繳費者得取消其借用資格。
- 三、本校各單位應檢具活動企劃書或相關證明文件，經所屬單位主管簽核後方具備借用資格；校外單位除活動企劃書或相關證明文件外，另須檢附機關立案或公函等證明文件。

第四條 收費及退費規定：

- 一、場地借用時間每日分早午晚三個時段(各時段分別為早8:00~12:00、午13:00~17:00、晚18:00~21:00)，依「創新研究園區短期借用場地收費標準表」(表一)所列樓別、空間性質、場地大小、可容納人數及設備計收。非屬表列空間之借用，其收費標準及原則係依本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各時段借用時間未足者，以全時段計收。以小時為單位借用者，採每時段使用費三分之一計收，宿舍區及展場空間除外。
- 三、活動前之場地佈置、彩排、及活動結束場地復原所需時間，應列入借用時間，借用者應確實遵守借用時間內使用，逾時使用者將依時段追加費用。
- 四、本校借用者(含校友)依表一收費標準八折優惠計收。校友借用時需提供可代表校方單位之證明文件影本(畢業證書、學生證、教師證、教師服務證等)。
- 五、宿舍區連續借用一週以上者，依表一收費標準八折優惠計收；宿舍區連續借用一個月以上者，依收費標準六折優惠計收；情形特殊者，經專案簽准可另訂優惠收費。
- 六、公務機關出具公文申請，且使用性質為非屬商業營利之教學、訓練、展覽、講習等具教育性質活動，得比照本條第四條第四點。
- 七、場地使用期間遇停電、天災或人力不可抗拒之因素等事由，本處概不負責賠償。

責任。若因前述因素導致場地無法使用，使用時段已超過借用時段二分之一者，本處退還借用者已繳費用三分之一，退費依本校行政程序辦理。

八、若借用者已完成借用程序及繳費，於預定借用時間前放棄使用權，本處退還借用者已繳費用三分之二，退費依本校行政程序辦理。

九、場地使用結束，借用者未依規定將空間復原，本處得協助清理，清理衍生費用由借用者負擔。

第五條 本細則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。

表一、創新研究園區短期借用場地收費標準表

性質	建物別	場地空間 (教室編號)	大小 (坪)	容量 (人)	每時段使用費(元)		開放時段		
					夏季 (6月~9月)	非夏季 (10月~5月)			
一般教室	五守樓	104 室	20	30 人	1,100	880	08:00~21:00		
		105 室	25	40 人	1,100	880			
		208 室	30	50 人	1,100	880			
		313 室	31	55 人	1,200	960			
		402、406 室	32	57 人	1,200	960			
		403 室	32	50 人	1,350	1,080			
	勵志樓	105、106、202、 203、205、206、 305、306 室	13	25 人	1,000	800			
		201、207、301、 307、401、404、 405、407 室	21	30 人	1,100	880			
		302、402、406 室	26	40 人	1,100	880			
		204、304 室	42	70 人	1,400	1,120			
體育館	101-104 室	27	50 人	1,000	800	08:00~17:00			
會議室、講堂	五守樓	101 室	10	10 人	800	640	08:00~21:00		
		206 室	30	40 人	1,350	1,080			
		309 室	33	42 人	1,700	1,360			
	勵志樓	104 階梯教室	42	80 人	2,000	1,600			
	視聽館	103 階梯教室	76	196 人	4,000	3,200			
體育館	國際會議廳	108	250 人	5,000	4,000				
會議/展場	圖書館	1 樓	480	500 人	8,000(水電依抄錶另計收)				
專業教室	才藝教室	五守樓	207 室	11	15 人	1,000	800	08:00~17:00	
	托育教室		407 室	32	30 人	1,200	960		
	電腦教室		306 室	30	40 人	3,000			
體健空間	悠活教室	五守樓	203 室	33	15 人	1,200	960		
	韻律教室(小)	體育館	地下1 樓	30	10 人	1,200			
	韻律教室(大)		地下1 樓	105	30 人	3,000			
	體操場		2 樓左側	260	500 人	5,000	4,000(無空調)		
	籃/排球場		2 樓右側						
	綜合球場		4-5 樓	455	1000 人	9,500	7,600(無空調)		
操場 空地	戶外 空間		田徑場	400 米	-	300(水電依抄錶另計收)			
		籃球場、排球場 羽球場、其他	1 面	-					
宿舍	斯中樓 (共 27 間)	1-4 樓	10	4 人房	1,200 元/間/天(有空調)		15:00 / 11:00 (入住/退房)		

說明事項：

- (1) 各時段借用時間未足者，以全時段計收。以小時為單位借用者，採每時段使用費(非折扣費用)三分之一計收(宿舍及展場空間除外)。
- (2) 五守樓教室借用含空調、單槍投影機、麥克風、桌上型電腦，其餘空間以現況借用。
- (3) 本校為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，連續住宿期間恕不提供房務整理及備品更換。入住時應出示身份證件辦理登記，入住時間為15:00~17:00，退房時間為上午8:00~11:00。
- (4) 借用體健空間辦理大型活動者，得加收場地清潔費每小時300元。